

## 上海海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公司董事、总经理（法定代表人）的 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 一、公司总经理（法定代表人）的变更及聘任情况

上海海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立股份”或“公司”）董事会于 2023 年 2 月 3 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法定代表人）的议案》，董事会经审议同意聘任缪骏先生（简历附后）担任公司总经理（法定代表人），任期至公司第九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公司原总经理庄华先生因工作调动不再担任公司总经理（法定代表人）。

### 二、公司董事的变更及补选情况

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名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庄华先生因工作调动不再担任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根据股东上海电气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提议及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查意见，董事会审议同意提名缪骏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并接替庄华先生担任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审计委员会委员。董事候选人需提交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上述董事及相关专门委员会委员的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表决通过之日起至公司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庄华先生将继续履行董事及相应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职责至公司选举产生新任董事及委员之日止。

庄华先生任职公司董事及总经理期间，始终恪尽职守、勤勉尽责，公司及董事会对其任职期间所做出的积极努力和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独立董事就上述聘任高级管理人员及提名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特此公告。

上海海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2月4日

附件：缪骏先生简历

缪骏，男，1978年11月出生，中共党员，研究生，高级工程师。历任上海电气风电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法定代表人），上海电气风电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总裁、党委副书记，上海电气风电集团有限公司副总裁，上海电气风电集团副总裁。

缪骏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除上述任职外，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控股股东及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发现缪骏先生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得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